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吴希振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84,760 股，持股比例为 0.103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董事吴希振先生计划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146,19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257%，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能够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事项，则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吴希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84,760	0.1030%	非公开发行取得：69,760 股 其他方式取得：515,000 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股票为股权激励所得及该部分股票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董事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
----	------	------	------	--------	-----------

名称	(股)			(元/股)	期
吴希振	50,000	0.0088%	2019/11/15~ 2019/11/15	11.06-11.06	2019年5月21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吴希振	不超过： 146,190股	不超过： 0.025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46,190股	2020/7/27 ~ 2021/1/22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及其他方式取得	个人原因（详见注2）

注 1：减持期间中如有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窗口期，在窗口期内吴希振先生不进行减持操作。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能够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事项，则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注 2：个人原因系其直系亲属入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据相关规定需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董事吴希振先生因个人原因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吴希振先生可能根据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

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吴希振先生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日